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恒泰

CHINA APEX

China Apex Group Limited

中國恒泰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為開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11)

**董事會召開日期
及
建議宣派特別股息**

中國恒泰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茲公佈謹定於2020年1月15日(星期三)舉行董事會會議，以考慮並批准建議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宣派並派付的特別股息(「特別股息」)以及處理任何其他事項(如有)。

倘特別股息經董事會批准，則本公司將在舉行董事會會議後另行刊發載列有關股息詳情的公告。

由於建議特別股息未必會在董事會會議上經董事會批准，且宣派並派付特別股息如經董事會批准，亦須經股東於將召開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批准並受其他先決條件規限，故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恒泰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莊衛東

香港，2020年1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莊衛東先生、邱傳智先生、吳航正先生及麥融斌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林萍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家鈿先生、鄭康祺先生及劉懷鏡先生。